公司代码:688595　　公司简称:芯海科技

芯海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芯海科技	688595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昌福	吴元
电话	0755-8616 8545	0755-8616 8545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1079号花园城数码大厦A座901A号	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1079号花园城数码大厦A座901A号
电子信箱	info@chipsea.com	info@chipsea.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014,264,649.13	1,021,012,690.10	-0.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89,008,226.82	858,227,532.41	3.59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74,582,623.04	159,400,171.23	72.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348,896.04	45,170,848.77	4.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6,732,667.76	40,385,139.15	15.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501,240.83	-9,311,770.6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7	15.38	减少10.0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	0.60	-21.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7	0.60	-21.6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3.31	20.04	增加3.27个百分点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477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止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卢国建	境内自然人	28.01	28,010,325	28,010,325	28,010,325	无	0
深圳市海联智合咨询顾问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6.54	16,536,825	16,536,825	16,536,825	无	0
深圳力合新能源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51	5,512,275	5,512,275	5,512,275	无	0
深圳市远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76	2,756,175	2,756,175	2,756,175	无	0
苏州方广二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72	2,723,625	2,723,625	2,723,625	无	0
深圳鸣泰基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南山鸣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72	2,722,125	2,722,125	2,722,125	无	0
上海聚源聚赢兴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2.67	2,666,775	2,666,775	2,666,775	无	0
中信证券-杭州银行-中信证券芯海科技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5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无	0
西藏津盛泰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7	2,465,700	2,465,700	2,465,700	无	0
苏州中和春生三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1.96	1,956,525	1,956,525	1,956,525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卢国建持有深圳市海联智合咨询顾问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0.14%出资份额,为深圳市海联智合咨询顾问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中信证券-杭州银行-中信证券芯海科技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彬元资本有限公司-赫里福德基金-彬元大中华基金-ROFII与彬元资本有限公司-美世投资基金1存在共同管理人彬元资本有限公司;公司未知以上其它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595　证券简称:芯海科技　公告编号:2021-041

芯海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芯海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芯海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930号)同意,公司于2020年9月28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0万股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公司聘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担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持续督导期至2023年12月31日。

公司2021年7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21年8月2日经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出于本次发行的工作需要,公司聘请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风证券”)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并与天风证券签署了《芯海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发行人)与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保荐机构)关于芯海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上市之保荐协议》,由天风证券负责本次发行的保荐工作。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发行人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的,应当终止与原保荐机构的保荐协议,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应当完成原保荐机构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因此,公司根据相关规定终止了与中信证券的保荐协议。自公司与天风证券签署保荐协议之日起,天风证券将承接中信证券尚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并已委派马振坤先生和陈佰潞先生(简历见附件)担任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代表人,具体负责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工作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剩余持续督导期内的持续督导工作。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审核并报经中国证监会注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对中信证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持续督导过程中所做的工作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芯海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27日

附件:保荐代表人简历

马振坤先生: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行战略客户部执行董事,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2014年开始从事投资银行业务,曾负责或主要参与的项目包括泰晶科技定向增发、瑞松科技IPO、雄塑科技IPO、三雄极光IPO、海格通信定向增发、国星光电定向增发等项目。

陈佰潞先生:本项目保荐代表人,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行战略客户部高级副总监。2017年开始从事投资银行业务,曾负责或主要参与的项目包括惠城环保IPO、百龙创园IPO、九洲集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温州宏丰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等项目。

证券代码:688595　证券简称:芯海科技　公告编号:2021-043

芯海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芯海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芯海科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8月25日上午11:30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与会的各位监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金锁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芯海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发表如下审核意见:(1)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2)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公允、客观地反映出公司2021年半年度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21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一致同意该报告。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2021年半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对《募集资金2021年半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如下审核意见: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与专项使用,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芯海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88595　证券简称:芯海科技　公告编号:2021-044

芯海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930号文同意,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询价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5,000,000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2.82元,共计募集资金570,500,000.00元,坐扣承销费用50,805,096.22元后的募集资金为519,694,903.78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9月22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保荐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5,198,459.92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494,496,443.86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3-83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止2021年6月30日,芯海科技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40,677.32
减:本报告期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13,330.07
加:累计利息收入及理财产品收益扣除手续费、汇兑损益净额	361.27
募集资金余额	27,708.51
减:购入的定期存款(含通知存款)	13,000.00
减:补充流动资金转出	8,000.00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6,708.51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芯海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

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9月16日、9月17日分别与招商银行深圳福田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新支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实施主体	初始存放金额	2021年6月30日余额	备注
招商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755919273310103	芯海科技	18,891.06	1,570.27	
	755919273382000060	芯海科技		1,000.00	现金管理余额
	755919273382000073	芯海科技		1,000.00	现金管理余额
	755919273382000087	芯海科技		1,000.00	现金管理余额
	755919273382000090	芯海科技		1,000.00	现金管理余额
	755919273382000100	芯海科技		2,000.00	现金管理余额
	755919273382000114	芯海科技		1,000.00	现金管理余额
	755952557810601	合肥芯海		51.5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新支行	337180100100323989	芯海科技	15,028.29	4,613.83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4403040160000319562	芯海科技	15,530.29	472.88	
	4403040160000327417	芯海科技		6,000.00	现金管理余额
合 计			49,449.64	19,708.51	

此外,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8,000万元。

三、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2021年6月30日,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22,460.42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附表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未发生置换事项。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年12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含),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于2021年1月至2月总共转出8,000.00万元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共计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8,000.00万元。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0年11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自董事会审议之日起12个月内,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拟使用最高余额不超人民币4.0亿元(含4.0亿)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选择国有四大银行、上市银行或与公司长期合作的商业银行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购买大额存单,共计支出13,0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在实施过程中。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0年12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全资子公司合肥市芯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作为“高性能32位系列MCU芯片升级及产业化项目”、“压力触控芯片升级及产业化项目”、“智慧健康SoC芯片升级及产业化项目”三个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对应新增合肥作为募投项目实施地点。

针对上述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2021年3月11日,芯海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市芯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经严格遵照制度及协议的约定执行。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芯海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27日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芯海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9,449.6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330.0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460.4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①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②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③=②-①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④=②/①	项目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	项目到定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高性能32位系列MCU芯片升级产业化项目	无	18,891.06	18,891.06	18,891.06	6,623.41	9,636.92	-9,254.14	51.01	2023年1月	2023年1月	不适用	否	否		
压力触控芯片升级产业化项目	无	17,573.90	15,028.29	15,028.29	849.05	2,635.75	-12,392.54	17.54	2023年1月	2023年1月	不适用	否	否		
智慧健康SOC芯片升级及产业化项目	无	18,050.14	15,530.29	15,530.29	5,857.61	10,187.75	-5,342.54	65.60	2023年1月	2023年1月	不适用	否	否		
合计	-	54,515.10	49,449.64	49,449.64	13,330.07	22,460.42	-26,989.22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12月2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有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前期投入的自筹资金4,312.22万元。本公司于2020年12月31日完成资金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年12月29日,芯海科技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于2021年1月-2月总共转出8,000.00万元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共计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8,000.00万元。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0年11月20日,芯海科技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拟使用最高余额不超人民币4.0亿元(含4.0亿)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以及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含4.0亿)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选择国有四大银行、上市银行或与公司长期合作的商业银行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购买大额存单,共计支出13,0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20年12月29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全资子公司合肥市芯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芯海”)作为“高性能32位系列MCU芯片升级及产业化项目”、“压力触控芯片升级及产业化项目”、“智慧健康SoC芯片升级及产业化项目”三个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对应新增合肥作为募投项目实施地点。												

证券代码:688595　证券简称:芯海科技　公告编号:2021-042

芯海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8月31日(星期二)上午10:00-11:00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网络互动方式:上海证券交易所“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投资者可于2021年8月30日(星期一)下午16:00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有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info@chipsea.com)

一、说明会类型

芯海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1年8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2021年半年度报告》。为积极响应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在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特殊时期做好中小投资者保护工作的要求,同时为了更好地加强与投资者的交流互动,使投资者能够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情况,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支持下,公司拟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2021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届时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公司现就2021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广大投资者征集相关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召开的时间、地点

本次说明会将于2021年8月31日(星期二)上午10:00-11:00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

三、参会人员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卢国建先生、财务总监谭兰兰女士、董事会秘书黄昌福先生、董事及副总经理万巍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于2021年8月30日(星期一)下午16:00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有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info@chipsea.com),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2、投资者可于2021年8月31日(星期二)上午10:00-11:00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说明会。

五、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755-86168545

电子邮箱:info@chipsea.com

特此公告。

芯海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27日

公司代码:601166　　公司简称:兴业银行

优先股代码:360005、360012、360032　　优先股简称:兴业优1、兴业优2、兴业优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1年8月26日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14名,实际出席董事14名,其中陈逸超董事和肖红董事以电话接入方式出席会议,审议通过了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4 公司2021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但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阅并出具审阅报告。

5 公司2021年上半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兴业银行	601166
优先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兴业优1	360005
		兴业优2	360012
		兴业优3	36003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信健	李大鹏
电话	0591-87824863	
办公地址	中国福州市湖东路154号	
电子信箱	irm@cib.com.cn	

2.2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2.2.1主要会计数据与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08,955	100,017	8.94
利润总额	46,397	36,405	27.4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112	32,590	23.0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001	32,475	23.17
基本每股收益(元)	1.79	1.45	23.45
稀释每股收益(元)	1.79	1.45	23.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1.79	1.44	24.31
总资产收益率(%)	0.51	0.45	提高0.06个百分点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79	6.01	提高0.78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77	5.99	提高0.78个百分点
成本收入比(%)	21.72	21.32	提高0.40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340)	(28,999)	上年同期为负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51)	(1.40)	上年同期为负

注:基本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修订)计算。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末较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	8,109,183	7,894,000	2.7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637,956	615,586	3.63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552,154	529,784	4.22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6.58	25.50	4.22
不良贷款率(%)	1.15	1.25	下降0.10个百分点
拨备覆盖率(%)	256.94	218.83	提高38.11个百分点
拨贷比(%)	2.95	2.74	提高0.21个百分点

2.2.2补充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总负债	7,461,653	7,269,197	6,596,029
同业拆入	157,412	179,161	190,989
存款总额	4,160,820	4,042,894	3,759,063
其中:活期存款	1,728,106	1,614,827	1,463,908
定期存款	2,107,876	2,113,615	2,003,549
其他存款	324,838	314,452	291,606
贷款总额	4,206,045	3,965,674	3,441,451
其中:公司贷款	2,250,619	2,043,500	1,796,080
个人贷款	1,779,297	1,714,471	1,449,547
贴现	176,129	207,703	195,824
贷款损失准备	124,131	108,661	105,581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损失准备	494	593	728

2.2.3资本充足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主要指标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集团	银行	集团	银行	集团	银行
资本净额	756,348	701,915	762,803	710,825	684,547	639,539
其中:核心一级资本	553,313	522,552	529,366	502,701	485,821	464,747
其他一级资本	85,962	85,802	85,942	85,802	55,953	55,842
二级资本	117,948	114,408	148,409	143,209	143,659	139,821
扣减项	875	20,847	914	20,887	886	20,871
加权风险资产合计	6,007,409	5,721,711	5,663,756	5,386,272	5,123,362	4,881,616
资本充足率(%)	12.59	12.27	13.47	13.20	13.36	13.10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63	10.27	10.85	10.54	10.56	10.24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20	8.77	9.33	8.95	9.47	9.09

注:本表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按照上报监管机构的数据计算。

2.2.4补充财务指标

单位:%

主要指标	标准值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存贷款比例(折人民币)	-	96.33	92.54	85.76
流动性比例(折人民币)	≥25	59.22	67.39	75.07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	≤10	1.61	1.67	1.38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50	10.60	10.61	11.00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	0.95	2.07	2.38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	19.02	31.23	38.81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	34.87	62.42	79.55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	23.51	18.03	36.12

注:1.本表数据为并表前口径,均不包含子公司数据。

2.本表数据按照上报监管机构的数据计算。

2.2.5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上年末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	20,774	-	-	20,774
其他权益工具	85,802	-	-	85,802
资本公积	74,914	-	-	74,914
其他综合收益	(749)	1,760	-	1,011
一般准备	87,535	304	-	87,839
盈余公积	10,684	-	-	10,684
未分配利润	336,626	40,112	19,806	356,93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615,586	42,176	19,806	637,956

2.3截至报告期末的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32,285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福建省财政厅	国家机关	18.78	3,902,131,806	430,463,500	无	-
中国烟草总公司	国有法人	5.34	1,110,226,200	496,688,700	无	-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国有法人	4.56	948,000,000	-	无	-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险分红	国有法人	3.86	801,639,977	-	无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77	782,888,048	-	无	-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00	622,235,582	-	无	-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4	569,179,245	-	无	-
阳光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9	496,688,700	-	质押	243,377,463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个险万能	国有法人	2.28	474,000,000	-	无	-
福建烟草海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13	441,504,000	-	无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为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福建烟草海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中国烟草总公司的下属公司。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58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所持股份类别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险分红	其他	-	15.85	88,734,000	境内优先股	无	-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其他	-	11.76	65,874,000	境内优先股	无	-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其他	-	7.97	44,643,400